## 國立交通大學九十學年度

## 工學院專班營建技術與管理學程--入學學生適用之修課規定

最低修業年限	2~5 年
應修學分數	30 學分(含碩士論文研究 6 學分)
卫然人用业农场	<ol> <li>修:工程統計、品質管制。</li> <li>所有專班學生必須選修本專班所開之課程 30 學分,(含碩士論文研究6學分)才可畢業。</li> </ol>
備註	申請抵免學分依照『工學院碩士專班營建技術與管理學程修業辦法』辦理。